

表3-1 新北市政府文化局藝文補助概況

補助類型	單位	102年度			103年度			定義
		計	男	女	計	男	女	
國際城市表演藝術交流計畫	人	0	0	0	0	0	0	藝文補助定義： 1. 獲本局「新北市政府文化局出國及赴大陸地區從事藝術交流補助作業要點」、「新北市政府辦理視覺藝術創作國際及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交流補助作業要點」補助，設籍於本市之個人藝術家。 2. 獲「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演藝活動補助作業要點」補助於本市境內演出之個人藝術家。
演藝活動補助計畫	人	1	0	1	0	0	2	
國際視覺藝術交流補助計畫	人	16	8	8	9	5	4	

資料來源：新北市政府文化局藝術展演科

備註：1. 102年度演藝活動補助共8人提出申請，補助1人；103年度有2人申請，補助2人。

2. 國際視覺藝術交流補助計畫102年度共18人提出申請，補助16人；103年度有12人申請，補助9人。

3. 國際城市表演藝術交流補助102及103年無個人申請。